

关于推进垃圾分类工作，助力人居环境美化的建议

领衔代表：许晓帆

一、基本情况

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和城市建设管理的需要，垃圾分类日益迫切。垃圾分类处理是推进垃圾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的重要途径，也是提高城市垃圾处理水平，营造整洁、舒适的人居环境、促进城市文明与生态环境建设的重要标志。然而，在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的过程中，还存在不少困难和挑战，使得垃圾分类处理遭遇了“中梗阻”。

首先是居民的环保意识有待增强。目前的垃圾分类工作主要靠政府投入来推动，存在“一头热一头冷”的现象，街道、社区层面有干劲，也有方法，但是由于受生活习惯和生活方式的影响，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意识还比较淡薄，主动性、积极性还不够强。

其次，垃圾分类知识的延续性、渗透度还不够高。各个社区对垃圾分类的宣传力度都很大，但是垃圾分类的政策调整比较频繁，导致居民对垃圾分类无所适从，了解不深，从而引起源头分类效果不理想，投放准确率偏低。

再者，垃圾分类的监管激励办法不多。目前对于不进行垃圾分类的居民，只能进行劝说，并不能进行惩罚，导致垃圾分类的效果仍不理想。

二、建议

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：“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，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必须坚持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的理念”。垃圾分类处理对改善人居环境、建设生态文明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和重要的现实意义。为此，建议如下：

（一）扩大宣传面，提升居民环保意识。可通过垃圾分类进校园、进社区活动、户外宣传、现场讲解等，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，从源头强化分类意识，营造“人人关注分类、人人参与分类”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二）健全分类体系，保证垃圾分类政策的延续性。政府应制定完善的规范与标准，做细做实垃圾分类，在小范围试点时可根据实际予以调整相关政策，但在铺开推广时应以垃圾分类政策的平稳延续为主，既不会前功尽弃，也避免群众无所适从

（三）刚柔并济，优化监管奖励机制。相关部门应加强定期监督检查，强化刚性约束和奖惩机制，加大监管执法力度，对执行不力的单位进行问责；研究推进垃圾分类补偿机制，对成效显著先进单位和个人加大奖励力度，通过积分兑

换、有偿补贴等形式，鼓励广大群众积极实行垃圾分类工作，推动垃圾分类成为新风尚。